



联合国 环境 规划署



Distr.
LIMITED

UNEP/OzL.Pro/ExCom/14/15
30 September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十四次会议
1994年9月29-30日, 内罗毕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十四次会议的报告

一. 导 言

1.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于1994年9月29日和30日在内罗毕举行。会议是根据1992年11月23日至25日在哥本哈根举行的《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国会议第四次通过的IV/18和IV/20号决定召开的(UNEP/OzL.Pro/4/15)召开的。

二. 组织事项

A. 会议开幕

2. 执行委员会主席Tan Meng Leng先生(马来西亚)宣布会议开幕并对与会者表示欢迎。他提请注意列在议程上的许多重要项目中的最重要的四个项目: 缴款拖欠问题; 按第5条第8款进行审查的报告草案初稿; 关于财务机制行政费用的报告; 世界银行提交的关于《蒙特利尔议定书》小额投资业务的实施战略的信函。他对由于执行委员会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会议之间时间短促本次会议未能审议提交的项目提案感到遗憾, 同时祝贺执行委员会成员所取得的成绩, 并敦促他们继续努力,

平衡好项目核准/资金支付工作和政策/准则的制订工作。

3. 环境署执行主任多德斯韦尔女士满意地注意到执行委员会已经接受了挑战,把缔约国的殷切期望变为一个可行的模式,为环境合作的其他领域作出了榜样。

4. 基金取得了重大的成就,但仍有许多重要问题要解决。她特别希望提请注意拖欠增加的问题。向按第5条行事的缔约国支付款额不多也值得注意。

5. 她最后强调说,环境署极为重视它作为一个执行机构的作用。环境署在早期即已通过成立环境署的评估小组开展了科学、环境和技术的评估工作,并得到《议定书》缔约国的赞同。这是一项全球性的透明度很强的工作,它促使来自世界各地的通常在观点和利益上互有冲突的专家就何为现在的当代最先进水平达成一致意见。因此,它为政府和工业界的决策提供了重要内容。这一工作大大有助于《议定书》取得明确进展。在当今这一划时代的重要时期,即使在执行《议定书》及其财务机制期间,均有必要继续和扩大这一工作,并充分保持其透明度。看到执行委员会已决定组成一个专家团体,以提供一致的咨询意见和建议,协助这一核准工作,这令人感到欣慰。决策和准则的一致性和透明度将向各缔约国发出准确的信号,大大有助于加快逐步停用进程。

B. 出席情况

6. 根据缔约国第五次会议通过的第V/9号决定,下列执行委员会成员国出席了会议:

- (a) 非按第5条第1款行事的缔约国: 澳大利亚、丹麦、法国、日本、挪威、波兰和美利坚合众国;
- (b) 按第5条第1款行事的缔约国: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巴西、喀麦隆、印度、马来西亚和委内瑞拉。

7. 根据执行委员会在其第二和第八次会议上作出的决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和世界银行代表以观察员的身份参加了会议。

8. 缔约国会议主席团主席的代表出席了会议。

9. 可靠大气政策联盟、英联邦科学理事会、环境保护基金、大地之友和绿色

和平会的代表以及起草关于按《蒙特利尔议定书》第5条第8款进行审查的报告的顾问的代表也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了会议。

C. 通过议程

10. 执行委员会通过了下列会议议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 (b) 工作安排。
3. 基金秘书处的报告。
4. 财务事项：
 - 缴款和资金支付(财务主任的报告)；
 - 拖欠缴款和期票(财务主任的报告)。
5. 关于按第5条第8款进行审查的报告的草案初稿。
6. 获取双边援助的请求。
7. 执行机构：

工作计划的修正：

 - 开发计划署；
 - 工发组织。
8. 国别方案：
 - (a) 孟加拉国；
 - (b) 毛里塔尼亚。
9. 项目提案：
 - 委内瑞拉。
10. 财务机制的行政费用(草案)。
11. 关于通过一项全面综合协定开展《蒙特利尔议定书》小额投资业务的实施战略的信函(由世界银行和印度政府提交)。
12. 其他事项。

13. 执行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的时间和地点。

14. 会议结束。

D. 工作安排

11. 主席说,如无人反对,执行委员会将按议程项目在议程上的先后次序进行审议。

三. 实质性事项

议程项目3: 基金秘书处的报告

12. 主管官员报告了秘书处自第十三次会议以来开展的活动,并介绍了UNEP/OzL.Pro/ExCom/14/2和Add.1号文件。

13. 一位代表提请注意执行委员会向秘书处提出的召开一次专家组会议来讨论与消耗臭氧物质替代物的生产有关的工艺设计的要求。这一要求载于第十二次会议报告(UNEP/OzL.Pro/ExCom/12/37)第109段。这位代表问秘书处采取了哪些措施来执行这一要求。

14. 主管官员回答说,秘书处正在拟定该小组的职权范围,届时将提交给第十五次会议。秘书处已从环境署工发活动中心收到了一份有适当资格专家的名单以及各国的提案。它正起草一份按第5条行事国家和非按第5条行事国家专家的名单。

15. 执行委员会决定把专家名单分发给委员会成员,供其参考。

16. 执行委员会赞赏地注意到有关秘书处活动的报告,若干代表赞扬秘书处为会议提供了高质量的文件。

议程项目4: 财务事项: 缴款和资金支付(财务主任的报告)

17. 环境署代表以基金财务主任的身份介绍了关于缴款和资金支付的UNEP/OzL.Pro/ExCom/14/3号文件(附件一)和关于拖欠缴款和期票的UNEP/OzL.Pro/ExCom

/14/4和Add.1号文件。

18. 他补充说,已经分发了一份显示基金迄今状况的新表(UNEP/OzL.Pro/ExCom/14/3/Rev.1),表明结余已增至28,904,723美元。他还通知委员会,加拿大已表示愿意以期票形式缴款。

19. 一位代表希望秘书处证实,巴西、埃及和墨西哥提交的项目提案未交付本届会议的原因是仍在审查这些提案,而并非可能缺乏资金。

20. 主管官员在答复时强调说,秘书处从来不向执行委员会提交已完成审查的项目提案。巴西、埃及和墨西哥提交的项目提案仍在审查过程中,审查结束后将会提交执行委员会。

21. 一位代表问,如要求用于执行项目的总金额超出现有的资金则将沿用何种程序,财务处长回答说,现有规定允许在必要情况下加快兑用期票。

22. 一位代表满意地注意到期票已经成为多边基金核算制度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但是,若注销未被一执行机构使用的期票部分金额以便将之再发给另一执行机构,其程序十分繁琐。她问有无办法使期票能在执行机构之间转帐。

23. 一些代表询问,缴款一般只在应缴年度末之后未缴才算拖欠,为什么将1994年的缴款注为拖欠。他们还强调,拖欠并不一定表明不支持多边基金,而通常是由他们各国的财务年度与多边基金的财务年度不一致等因素所致。

24. 财务主任答复说,他的理解是1994年的缴款若逾1994年1月1日未交,则视为拖欠。如果这样理解不正确,执行委员会就应向他说明于何日后缴款即为拖欠。

25. 执行委员会对拖欠的缴款数额之大深表关注,并商定向缔约国会议表明其忧虑,以便使各缔约国能就如何处理这一问题作出政策性决定。

26. 执行委员会注意到,在过去几年中某些国家极有规律地出现在拖欠国名单中。拖欠在联合国系统中并非罕见,但就基金来说,拖欠似无正当的理由,因为国际社会对保护臭氧层作出了坚定的承诺,而且各种方案的执行须有一定的时间限制。因此,将需要施加某种道义上的压力,以确保支付拖欠的款项并在以后及时缴款。

27. 关于解决这一问题的方式方法,有两位代表建议授权秘书处与拖欠的国家进行交涉。其他代表则认为就此类事项进行交涉不属于秘书处的职能范围,他们建议秘书处与有关国家接洽,以准确地确定问题的症结所在。

28. 若干代表表示,可公布拖欠国家与财务主任之间的往来信函,以向它们施加

压力。而发言的一些代表则认为往来的信函只应提供给执行委员会成员。但一位代表却相信在更大范围内公布是会有成效的。

29. 执行委员会认为采用财务主任的报告(UNEP/OzL.Pro/ExCom/14/4)第14段中所建议的措施是不可接受的。

30. 执行委员会赞赏地注意到财务主任的报告并决定向执行委员会提供财务主任与拖欠缴款国家之间的往来信函。如果这一程序不奏效,执行委员会将考虑采取进一步措施。但是,执行委员会却并不反对公布未缴款项清单。主席促请非政府组织在向公众通告“欠款”状况方面发挥其作用。

议程项目5: 按第5条第8款进行审查的报告草案初稿

31. 编制按《蒙特利尔议定书》第5条第8款进行审查的报告的小组委员会主席在介绍了小组委员会的报告(UNEP/OzL.Pro/ExCom/14/14)时说,审查工作正在进行,顾问也遵守所订的期限。顾问工作的质量很高,这对《议定书》缔约国无疑是极为有益的。小组委员会的报告草案初稿(UNEP/OzL.Pro/ExCom/14/5)是三稿中的第一稿,第二稿在1994年11月1日执行委员会下一次会议前提供。报告草案定稿将于1994年12月31日之前编制完成,然后分发给各缔约国供其提出看法。

32. 执行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的作用是在其任务范围内确保向缔约国提供详尽的、明白易懂的文件。对其中所载各种方案的讨论留待各缔约国自己进行。

33. 他补充说,小组委员会成员在审议了报告草案初稿之后,已向顾问的代表提出了若干问题,这些问题主要属解释性质,并已收到了满意的答复。之后小组委员会通知顾问执行小组委员会报告第3段所列的若干额外任务。其中一项任务--他作了宣读--在报告中疏忽漏掉,但将编入小组委员会报告的修订本中(UNEP/OzL.Pro/ExCom/14/14/Rev.1)。

34. 鉴于小组委员会的工作需要保持连续性,以及其成员已取得了宝贵经验,他请执行委员会决定不在其工作结束之前更改小组委员会的组成。

35. 一位代表说,顾问的报告草案初稿似未论及若干因素。这些因素包括替代在全球一级是否可行、项目核准之后需要提供资金以及各国、秘书处及执行机构之间的关系。另一位代表希望顾问澄清说明计算出每种情况费用所采用的假设。

36. 一个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对人们对非政府组织向顾问的报告草案初稿提供意见所表现的拖拉和淡然处之深表关注。她希望在工作的一阶段情况会有所好转。她还发表评论意见说,报告草案初稿所述有关研制消耗臭氧物质替代物的研究似已明显过时。

37. 另一个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认为,图示3-1标出非政府组织获得了资金,但情况并非如此。她要求对小组委员会报告第3段(d)分段的旨意做出解释。具体而言,此节是否会对增加费用的计算产生影响?

38. 开发计划署的代表说,使用易燃性或半毒性消耗臭氧物质替代物,如碳氢化合物、环戊烷和二氯甲烷,虽然成本较氟氯烃和氟化烃低廉,但因将需要采用额外的安全措施,故而降低了其综合的费用结余。

39. 小组委员会主席在答复所提出的问题时说,代表所提到的若干因素在他处论及,而没放在顾问的报告中。有关费用方面所做结论的依据的问题曾在小组委员会中提出过,并已得到了顾问的代表的满意答复,这将在报告中述及。他相信顾问将在报告草案的后期编订工作中考虑到有关让非政府组织参与的意见。

40. 技术和经济评估小组不久将就氟氯烃和甲基溴这类消耗臭氧物质的替代的研究提出一份补充更新的评估报告。一旦有了这一资料,顾问就会对其加以考虑。

41. 顾问的代表解释说,小组委员会报告第3段(d)分段的宗旨是列入实际费用。

42. 执行委员会随后认可了经口头修正的小组委员会报告及其建议(附件二),它还决定接受关于小组委员会的成员在其任务完成之前保持不变的建议。

议程项目6: 获取双边援助的请求

43. 主管官员在介绍文件UNEP/OzL.Pro/ExCom/14/6、UNEP/OzL.Pro/ExCom/14/6/Add.1和UNEP/OzL.Pro/ExCom/14/IS/1时说,其中所载由法国和加拿大提出的有关获取双边援助的请求符合执行委员会第五次和第七次会议所核准的准则,而且并未超出20%的最高限额;因此秘书处建议核准这些请求。

44. 主管官员指出,闭会期间收到了加拿大提出的载于文件UNEP/OzL.Pro/ExCom/14/IS/1的有关向中国的两个项目提供双边援助的请求,并已于1994年8月26

日提交给委员会各位成员。因当时没有人提出反对意见,所以该请求在无人反对的基础上于1994年9月23日得到核准;文件UNEP/OzL.Pro/ExCom/14/6/Add.1已对此作了说明。

45. 主管官员说,秘书处希望执行委员会审议一项在其第五次会议上通过的关于双边和区域合作问题准则的修正案(UNEP/OzL.Pro/ExCom/5/16,附件四)。该项修正案要取消有关在向执行委员会各位成员提交请求以获得其批准之前应事先获得主席和副主席的核准的规定,并要将执行委员会各位成员的审查期限从四周减至两周。继若干位代表发言表示同意此项修正案后,一位代表指出,他的代表团不同意取消要事先征得主席和副主席同意的规定,因为这似乎是削减了委员会的决策能力。主席说,只有有关将审查期限从四周减至两周的建议得到了协商一致的同意,该项建议的这一部分得到了委员会的同意。

46. 一位代表建议对修正案中的措词作一个技术性的修改,即采用“双边合作”一词,而不是“双边援助”。秘书处说,它可以接受此项建议。

47. 一位代表表示支持文件 UNEP/OzL.Pro/ExCom/14/10/Corr.1中提到的秘书处就法国请求将其部分缴款用于为毛里塔尼亚的国别方案中的四个项目开展双边援助提出的建议,并说,他的代表团希望在第11.1段后添加以下一句:“有明显成本效益的项目应依其实情获得考虑”。委员会接受了此项修正案。

48. 一个非政府组织的代表指出,孟加拉国目前正由氟氯化碳用氨,同时其他国家正在考虑转用氟氯烃,他继而说,如果秘书处能够就有关将现有使用氟氯化碳的设施重新改装的问题提供一系列有关技术而且毛里塔尼亚对其项目进行审查,以考虑采用其他技术,那将是十分有用的。开发计划署提出就此项问题与法国协商。那将是十分有用的。

49. 委内瑞拉的代表在谈及加拿大提出的请求时表示希望能够将他的发言记录在案,即此项请求涉及在减少委内瑞拉先前一个项目应拨款项时提供资金,而委内瑞拉的理解是,如果能够就继续实施有关哈龙的项目达成一致意见的话,这些资金最终还将用于委内瑞拉的项目。

50. 执行委员会核准了法国政府有关将其1994年向基金缴款中的180,774美元用于在毛里塔尼亚开展下列双边合作活动的请求:

- 机构建设	38,874美元
- 改装现有使用氟氯化碳的渔业设施	106,900美元
- 培训制冷工业中的技术人员	25,000美元
- 参与消耗臭氧物质和含有消耗臭氧物质的材料的编码和鉴别的工作人员的培训和宣传	10,000美元

51. 执行委员会请财务主任相应贷记180,774美元。

52. 执行委员会注意到,在闭会期间已在无人反对的基础上核准了加拿大政府的请求,即在重新分配加拿大1993年在委内瑞拉为举办一个哈龙区域管理讲习班提供双边合作的费用而产生的余款中抵销109,500美元,以用于在中国的双边合作。

- 无需清洗技术方案	51,000美元
- 在四川省进行有关建立一个制冷转换方案的可行性研究	58,500美元

议程项目7. 执行机构

工作计划修正

开发计划署

53. 主管官员介绍了经过修正的开发计划署1994年工作计划,以及载于UNEP/OzL.Pro/ExCom/14/7中的秘书处的评论意见和建议。

54. 委员会核准了对开发计划署1994年工作计划提出的涉及资金总额为1,254,705美元的修正,其中包括开发计划署的支助费用185,705美元。

国 别	项 目	核准数额 美元
阿根廷	项目筹备工作援助	70,000
	在PRENSIPLAST公司软泡沫聚氨酯塑料和 整体皮状泡沫聚氨酯塑料的制造中转用非 氟氯化碳技术	345,000
	机构建设援助(359,500美元转自世界银行)	0
孟加拉国	项目筹备援助	35,000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	150,000
牙买加	项目筹备援助	30,000
墨西哥	项目筹备援助	100,000
巴基斯坦	机构建设项目	259,000
斯里兰卡	项目筹备援助	30,000
全球性	为那些在泡沫中使用消耗臭氧物质较少的企业 确定成本低廉的逐步停用方法	50,000
小计		1,069,000
13%的支助费用		185,705*
合计		1,254,705

工发组织

55. 主管官员介绍了工发组织工作计划的修正案以及载于文件UNPE/OzL.Pro/ExCom/14/8中的秘书处的建议。

* 其中包括用于阿根廷机构建设项目的项目支助费用46,735美元。

56. 委员会核准了以下对工发组织1994年工作方案提出的为数101,700美元的修正,其中包括11,700美元用于工发组织支助费用。

国别	项 目	核准数额 美元
苏丹	制冷、气溶胶和泡沫部门投资项目的筹备工作; 制冷和空调部门一项培训方案的筹备工作援助	50,000
津巴布韦	制冷空调及哈龙部门中3个投资项目的筹备工作	40,000
小计		90,000
13%的项目支助费用		11,700
合计		101,700

议程项目8. 国别方案

57. 开发计划署的代表介绍了孟加拉国的国别方案(UNPE/OzL.Pro/ExCom/14/9)。

58 执行委员会核准了孟加拉国的国别方案。然而,这一核准并不意味着核准方案所列项目或其供资数额。

59. 毛里塔尼亚代表介绍了毛里塔尼亚的国别方案(UNEP/OzL.Pro/ExCom/14/10和Corr.1)。

60. 执行委员会核准了毛里塔尼亚的国别方案。主席指出,关于法国所提出的双边合作的请求,已核准了金额180,774美元的四个项目提案。

61. 执行委员会请孟加拉国政府和毛里塔尼亚政府就其国别方案的进展情况在核准后一年之内提供有关资料,即与1995年9月29日之前并在其后各年的9月29日之前提供资料。

项目9. 项目提案

委内瑞拉

62. 主管官员介绍了文件UNEP/OzL.Pro/ExCom/14/11/Rev.1并介绍了由世界银行提议的有关要求制造商在采用氟氯化碳-12的移动式空调热交换器的生产中转用HFC-134a为制冷剂的项目提案。这一项目已在项目审议小组委员会会议进行了首次审议并在执行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作了进一步审议。小组委员会已认识到,转换的部分费用是因技术的发展所致,不可视为增加费用。委内瑞拉政府继而向世界银行和基金秘书处提交了一份经过修正的提案,世界银行和基金秘书处共同审议了采用一项确定蒸发器管线方面合格增加费用的方法,根据此项方法,蒸发器管线的费用减少了48%(428,000美元)。

63. 委员会核准了将通过世界银行来实施的金额为3,802,000美元的项目提案,委员会还请所有缔约国或执行机构在提交有关在移动式空调设备中转用HFC-134a制冷剂的项目提案时解释用于计算增加费用的方法,其中包括说明为满足客户新的技术要求而采用的新型技术。

64. 一位代表表示说,各执行机构间似乎缺乏一种信任感,而且执行机构和秘书处在其工作中也有重复现象。若干代表指出,每一机构应发挥自己的作用,秘书处的作用是独特的,因为秘书处在审查项目和增加费用时应考虑到所有缔约国的利益。因此工作上并没有任何重复之处。几位代表说,秘书处履行了执行委员会赋予它的职责,他们的代表团全力支持它。

议程项目10: 财务机制的行政费用(草案)

65. 主席提请人们注意关于财务机制行政费用的文件UNEP/OzL.Pro/ExCom/14/12。这份文件是根据执行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向秘书处提出的要求编写的。

66. 秘书处聘请编写此文件的顾问介绍了文件UNEP/OzL.Pro/ExCom/14/12。

67. 他提请人们注意报告附件B第6段(a)和(b)项中所提出的两种选择办法,他

说,全面的透明度方法要求对汇报制度作出更改,执行机构不太愿意采用他所提议的新的格式。委员会可采用的替代方法是接受报告关于行政费用并不过份的结论,而不改变现有体制,即便这意味着人们不会知道行政费用的确切数额。

68. 世界银行的代表说,世界银行已就此报告散发了一封信函。信函指出,世界银行认为这份报告是一个很好的起点。关于透明度问题和行政费用的比较基点,他说,世界银行并未一律收取13%的支助费用,而是分别收取了行政费用,项目筹备费用和其他项目服务费用。它向执行委员会汇报了它在每项活动方面的开支,并就每个议程项目提交了年度报告。人们可以获得完整的记录,而且每年向执行委员会提交审计报告。所以他认为,已具有了充分的透明度。他担心,强制性逐个项目汇报制度将对各执行机构造成额外负担。关于各个执行机构的相对行政费用的分摊问题,他认为,调查报告所使用的比率一般都与世界银行不相吻合,因为这些费用只与开支相比较,而未与整个投资情况相比较。

69.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代表对顾问所作的卓越工作表示赞赏。它消除了人们可能抱有的下述想法,即支助费用给各执行机构带来了横财。自1991年中至1993年中,开发署工作方案的重点是开展技术援助、技术培训和示范活动以及举办国家和区域讲习班,这些活动需要大量人力和费用,使开发署的费用大大超过13%。自1993年中以来,开发署工作方案较侧重于投资项目,因而费用略有减少。因此开发署可以接受目前的13%支助费数额。但如果选用第二种选择方法,即非常详细汇报每一项费用,开发署认为,核准这项调查的结果一定会使开发署的行政支助费增加。

70.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代表说,环境规划署的意见已在草案中得到了充分的反映。环境规划署赞成目前的制度,因为替代方法将会给各执行机构造成额外的负担。

71.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的代表指出,草案已反映了她的组织的观点。但是,她希望强调,必须平等对待所有这些执行机构,而且透明度必须包括对许可收取的费用均一视同仁。工发组织并未对它筹备的项目收取费用,而其他三个执行机构则收取了费用。工发组织可以接受委员会可能作出的任何决定,条件是这些决定必须在平等的基础上加以执行。

72. 所有就此议题发言的代表都对该顾问所编写的报告表示祝贺。一些代表指出,该报告显示行政费用与其他基金下的费用相似,使人们消除了对各执行机构

可能大发横财的担忧。许多代表认为,具体的汇报制度虽然是可行的,但却不值得,因为它将会对秘书处和各执行机构带来沉重昂贵的负担。几位代表支持按联合国各机构一贯采用的收取方案费用13%的作法来支付行政费用。一位代表强调说,在小规模和非正规行业中实施方案的行政费用会高很多。然而,一位代表却赞成采用透明度的方法,因为这一方法将使各执行机构更加负责,且更可相互比较。一些代表支持保留现有的制度。世界银行代表在对采用微观管理方法表示担忧的同时支持几位代表的意见,即应该努力加强透明度和采用一视同仁的作法。可以通过共同确定方案和行政费用的范围来做到这一点。另一位代表说,分门别类是最重要的第一步,然后委员会可对两种制度加以选择。今后,实际行政费用将降低到13%以下,因此,他不愿意采用13%的选择办法。世界银行的代表说,虽然世界银行支持对费用进行统一的分类,但可以预见最后的结果是不同机构的费用不等,这并不令人奇怪,因为它们都提供不同类型的服务。

73.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代表对确立各类不同费用的想法表示欢迎。

74. 最后,主席提议,并经委员会同意,请世界银行、挪威代表、顾问及秘书处其他有关代表发言的基础上对此问题作进一步的审议,然后向委员会提出报告和建议。

75. 挪威代表、世界银行和基金秘书处的代表以及顾问根据执行委员会主席的要求举行了会议并商定以下各点:

- (a) 顾问在现有报告的良好基础上继续开展工作,在四个执行机构的参与下,根据大家对行政费用和项目有关费用的共同理解,起草商定费用类别,以用于编制预算和进行财务汇报。
- (b) 确定费用比例,以表明行政费用对多边基金造成的负担。
- (c) 在上述分析的基础上论述各种选择办法。
- (d) 将结果提交执行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76. 执行委员会接受了上面75(a)-(d)分段中的建议。

议程项目11：关于通过一项全面综合协定开展《蒙特利尔议定书》小额投资业务的实施战略的信函(由世界银行和印度政府提交)。

77. 主席在介绍议程项目11时回顾指出，执行委员会在其第十三次会议上曾就该问题进行了审议，并且随后通过了快速核准程序(UNEP/OzL.Pro/ExCom/13/47, 第68段)。执行委员会还对世界银行提出的关于向委员会本次会议提交一份与印度达成的全面综合协定的建议表示欢迎(UNEP/OzL.Pro/ExCom/13/47, 第71段)。

78. 世界银行代表在介绍关于通过一项全面综合协定开展《蒙特利尔议定书》小额投资业务的实施战略的信函时指出，在与印度政府协商的基础上，世界银行制定了一项核准程序，该程序只提出符合下述标准的消费行业的项目，以避免任何潜在的政策问题：绝大多数费用为增加基建成本；它们通过一次性供资实现消耗臭氧物质的完全停用；它们低于拟议的成本效益水准。他深信，有许多符合政策标准且无争议的项目。

79. 一些代表问及有关实施战略是否符合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所通过的决定，因为该决定明确指出，唯有在执行委员会核准后方能提供资金。但是，另一位代表指出，该决定只是第一步：可以作出一些较小的修改，从而使它能够更明确的规定，项目必须符合标准并可重复实施。

80. 世界银行代表澄清指出，目的并不是要在项目得到核准前获取资金，而在于要建立专门拨款。这样一旦项目获得核准，即可获得这些资金。

81. 开发署代表告诫说，若这一制度延用于一些国家，就可能有必要限制可拨出的资金。否则，这一进程可能会限制为即刻可就核准的其他项目拨款。

82. 委员会商定为期6个月的试验阶段专门拨款400万美元。在执行委员会核准每个项目后，财务主任将向世界银行支付执行委员会核准的资金数额。

议程项目12：其他事项

加强秘书处

83. 主席说，他和各位副主席与执行主任对秘书处在过去一年中的工作表现和工作量进行了讨论。达成的谅解是，秘书处的一些职位可进行重新定级，但必须合理。主席请委员会成员就加强秘书处的方法和途径提出建议。

世界银行实施《蒙特利尔议定书》投资业务执行情况审查的现状

84. 世界银行的代表介绍了关于世界银行实施《蒙特利尔议定书》投资业务执行情况审查的现状的文件UNEP/OzL.Pro/ExCom/14/Inf.3。他说,在执行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曾经表明,将向委员会的本次会议提交这一报告。但是,这一报告还未完稿,因为包括国家一级的行动计划和国家一级的矩阵在内的若干后续项目仍待完成。但是,最后报告草案已经完稿,将向委员会成员散发。他说,这一活动十分有益,涉及到各个地区的19个国家,包括从设计到完全实施的项目周期的全过程。审查发现,在过去几年中,业务难点已经减少。报告还强调指出,发展当地的能力是有效实施过程中的最关键的问题。已为投资项目制定了各种程序,世界银行已找到了加快项目处理致使项目早日实施的其他办法。已找出了一系列具体的国别问题,并为处理这些问题正在同时采取三项措施:在世界银行中设立联络组以处理突出问题;制定国家一级行动计划;不断努力精减项目核准程序。据悉,世界银行将在今后数周内将报告定稿并提交给第十五次会议。

四. 通过报告

85. 执行委员会在1994年9月30日闭幕式上根据载于文件UNEP/OzL.Pro/ExCom/14/L.1中的报告草案通过了本报告。

五. 执行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86. 委员会决定于1994年12月13日至16日在蒙特利尔召开其第十五次会议。

87. 它进一步决定,关于按第5条第8款进行审查的小组委员会以及项目审查小组委员会将于会议召开前的1994年12月12日开会。

88. 它还决定,一旦缔约国会议就委员会的新成员名额作出决定,将在《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国第六次会议期间召开的执行委员会的一次非正式会议上选出项目审查小组委员会和财务问题小组委员会的新成员。

六. 会议闭幕

89. 在按惯例互相答谢致礼后,主席宣布执行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闭幕。

附件一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缴款和基金支出

A. 截至1994年9月28日基金的状况

收 入	美 元
收到缴款	
-- 现金支付	196,236,887
-- 期票	35,228,261
双边捐款	7,056,368
已获利息	5,004,694
杂项收入	2,093,536
共 计	245,619,746
现金支出	
开发署	61,337,995
环境署	12,452,254
工发组织	22,440,794
世界银行	90,095,944
双边援助	7,056,368
秘书处(1991-1994)	8,923,526
方案支助(1991-1994)	379,692
臭氧秘书处的现金预支	450,000
共 计	203,136,573
转手或指定用途的期票	
世界银行为第十三次执行委员会核准的款额	13,578,450
共 计	13,578,450
现有余额	28,904,723

B. 截至1994年9月28日1991-1994年缴款额情况摘要

类 别	1991年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共 计
议缴缴款	53,320,777	73,339,613	114,627,731	151,672,304	392,960,425
现金支付	45,321,555	57,784,915	81,105,589	12,024,828	196,236,887
双边援助	480,000	1,726,772	2,282,736	2,566,860	7,056,368
期票	0	3,283,914	7,994,173	23,950,174	35,228,261
支付总额	45,801,555	62,795,601	91,382,498	38,541,862	238,521,516
未缴认缴额	7,519,222	10,544,012	23,245,233	113,130,442	154,438,909

C. 截至1994年9月28日1991-1994年各国缴款情况摘要

缔约国	商定缴款 (美元)	现金支付 (美元)	双边援助 (美元)	期票 (美元)	未缴缴款 (美元)
澳大利亚	6,958,244	5,680,461	102,571	0	1,175,212
奥地利	3,397,460	1,715,371	0	0	1,682,089
巴林	69,428	0	0	0	69,428
白俄罗斯	1,962,872	0	0	0	1,962,872
比利时	4,984,574	3,135,548	0	0	1,849,026
文莱达鲁萨兰国	14,127	0	0	0	14,127
保加利亚	526,756	222,032	0	0	304,724
加拿大	14,119,750	8,694,777	833,333	0	4,591,640
塞浦路斯	61,534	0	0	0	61,534
捷克共和国	2,023,271	139,445	0	0	1,883,826
丹麦	3,016,144	2,806,144	0	0	210,000
芬兰	2,504,891	2,504,891	0	0	0
法国	27,665,722	5,921,449	74,000	19,651,087	2,019,186
德国	41,261,119	25,665,567	18,378	15,577,174	0
希腊	1,665,998	2,298,143	0	0	(632,145)
匈牙利	863,111	0	0	0	863,111
冰岛	136,487	149,483	0	0	(12,996)
爱尔兰	818,926	504,940	0	0	313,986
以色列	707,647	306,443	0	0	401,204
意大利	19,075,861	7,620,945	0	0	11,454,916
日本	55,066,370	33,349,034	0	0	21,717,336
大韩民国	2,122,941	0	0	0	2,122,941
科威特	722,640	0	0	0	722,640
列支敦士登	45,496	45,496	0	0	0
卢森堡	272,976	272,976	0	0	0
马耳他	28,052	28,052	0	0	0

缔约国	确定缴款 (美元)	现金支付 (美元)	双边援助 (美元)	期票 (美元)	未缴缴款 (美元)
摩纳哥	24,927	4,353	0	0	20,574
荷兰	7,045,306	4,428,759	0	0	2,616,547
新西兰	1,091,899	1,091,899	0	0	0
挪威	2,502,271	1,542,871	0	0	959,400
巴拿马	5,638	5,638	0	0	0
波兰	1,919,379	473,318	0	0	1,446,061
葡萄牙	880,460	0	0	0	880,460
俄罗斯联邦	35,358,687	0	0	0	35,358,687
沙特阿拉伯	2,431,518	0	0	0	2,431,518
新加坡	531,221	457,897	71,976	0	1,348
斯洛伐克	226,767	0	0	0	226,767
南非	1,924,244	1,670,055	30,000	0	224,189
西班牙	8,963,991	8,963,991	0	0	0
瑞典	5,197,324	3,261,080	0	0	1,936,244
瑞士	5,072,471	5,072,471	0	0	0
乌克兰	7,594,551	0	0	0	7,594,551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925,956	279,843	0	0	646,113
联合王国	22,583,257	13,826,548	0	0	8,756,709
美利坚合众国	97,918,236	54,096,967	5,926,110	0	37,895,159
乌兹别克斯坦	669,925	0	0	0	669,925
共计	392,960,425	196,236,887	7,056,368	35,228,261	154,438,909

D. 截至1994年9月28日1994年缴款情况

缔约国	商定缴款 (美元)	现金支付 (美元)	双边援助 (美元)	期票 (美元)	未缴缴款 (美元)
澳大利亚	2,633,990	1,399,918	58,860	0	1,175,212
奥地利	1,308,273	0	0	0	1,308,273
巴林	0	0	0	0	0
白俄罗斯	837,295	0	0	0	837,295
比利时	1,849,026	0	0	0	1,849,026
文莱达鲁萨兰国	0	0	0	0	0
保加利亚	226,767	0	0	0	226,767
加拿大	5,424,973	833,333	0	0	4,591,640
塞浦路斯	34,887	0	0	0	34,887
捷克共和国	732,633	0	0	0	732,633
丹麦	1,133,837	923,837	0	0	210,000
芬兰	994,288	994,288	0	0	0
法国	10,466,186	0	74,000	8,373,000	2,019,186
德国	15,577,174	0	0	15,577,174	0
希腊	610,528	1,242,673	0	0	(632,145)
匈牙利	313,986	0	0	0	313,986
冰岛	52,331	65,327	0	0	(12,996)
爱尔兰	313,986	0	0	0	313,986
以色列	401,204	0	0	0	401,204
意大利	7,483,323	0	0	0	7,483,323
日本	21,717,336	0	0	0	21,717,336
大韩民国	1,203,611	0	0	0	1,203,611
科威特	436,091	0	0	0	436,091
列支敦士登	17,444	17,444	0	0	0
卢森堡	104,662	104,662	0	0	0
马耳他	0	0	0	0	0

缔约国	订定缴款 (美元)	现金支付 (美元)	双边援助 (美元)	期票 (美元)	未缴缴款 (美元)
摩纳哥	17,444	0	0	0	17,444
荷兰	2,616,547	0	0	0	2,616,547
新西兰	418,647	418,647	0	0	0
挪威	959,400	0	0	0	959,400
巴拿马	5,638	5,638	0	0	0
波兰	819,851	0	0	0	819,851
葡萄牙	348,873	0	0	0	348,873
俄罗斯联邦	11,704,685	0	0	0	11,704,685
沙特阿拉伯	1,674,590	0	0	0	1,674,590
新加坡	209,324	167,976	40,000	0	1,348
斯洛伐克	226,767	0	0	0	226,767
南非	715,189	461,000	30,000	0	224,189
西班牙	3,453,841	3,453,841	0	0	0
瑞典	1,936,244	0	0	0	1,936,244
瑞士	1,936,244	1,936,244	0	0	0
乌克兰	3,261,961	0	0	0	3,261,961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366,317	0	0	0	366,317
联合王国	8,756,709	0	0	0	8,756,709
美利坚合众国	37,916,667	0	2,364,000	0	35,552,667
乌兹别克斯坦	453,535	0	0	0	453,535
共计	151,672,304	12,024,828	2,566,860	23,950,174	113,130,442

E. 截至1994年9月28日1993年缴款情况

缔约国	商定缴款 (美元)	现金支付 (美元)	双边援助 (美元)	期票 (美元)	未缴缴款 (美元)
澳大利亚	2,011,867	2,007,550	4,317	0	0
奥地利	999,272	625,456	0	0	373,816
巴林	39,971	0	0	0	39,971
白俄罗斯	639,534	0	0	0	639,534
比利时	1,412,304	1,412,304	0	0	0
文莱达鲁萨兰国	14,127	0	0	0	14,127
保加利亚	173,207	95,250	0	0	77,957
加拿大	4,143,646	3,310,313	833,333	0	0
塞浦路斯	26,647	0	0	0	26,647
捷克共和国	732,799	0	0	0	732,799
丹麦	866,035	866,035	0	0	0
芬兰	759,446	759,446	0	0	0
法国	7,994,173	0	0	7,994,173	0
德国	11,897,994	11,897,994	0	0	0
希腊	466,327	466,327	0	0	0
匈牙利	239,825	0	0	0	239,825
冰岛	39,971	39,971	0	0	0
爱尔兰	239,825	239,825	0	0	0
以色列	306,443	306,443	0	0	0
意大利	5,715,834	1,744,241	0	0	3,971,593
日本	16,587,909	16,587,909	0	0	0
大韩民国	919,330	0	0	0	919,330
科威特	286,549	0	0	0	286,549
列支敦士登	13,324	13,324	0	0	0
卢森堡	79,942	79,942	0	0	0
马耳他	13,324	13,324	0	0	0

缔约国	商定缴款 (美元)	现金支付 (美元)	双边援助 (美元)	期票 (美元)	未缴缴款 (美元)
摩纳哥	7,483	4,353	0	0	3,130
荷兰	1,998,543	1,998,543	0	0	0
新西兰	319,767	319,767	0	0	0
挪威	732,799	732,799	0	0	0
巴拿马	0	0	0	0	0
波兰	626,210	0	0	0	626,210
葡萄牙	266,472	0	0	0	266,472
俄罗斯联邦	8,940,150	0	0	0	8,940,150
沙特阿拉伯	756,928	0	0	0	756,928
新加坡	159,883	127,907	31,976	0	0
斯洛伐克	0	0	0	0	0
南非	546,268	546,268	0	0	0
西班牙	2,638,077	2,638,077	0	0	0
瑞典	1,478,922	1,478,922	0	0	0
瑞士	1,545,540	1,545,540	0	0	0
乌克兰	2,491,517	0	0	0	2,491,517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79,796	0	0	0	279,796
联合王国	6,668,458	6,668,458	0	0	0
美利坚合众国	23,334,903	24,579,301	1,413,110	0	2,342,492
乌兹别克斯坦	216,390	0	0	0	216,390
共 计	114,627,731	81,105,589	2,282,736	7,994,173	23,245,233

F. 截至1994年9月28日1992年缴款情况

缔约国	商定缴款 (美元)	现金支付 (美元)	双边援助 (美元)	期票 (美元)	未缴缴款 (美元)
澳大利亚	1,326,980	1,287,586	39,394	0	0
奥地利	625,456	625,456	0	0	0
巴林	16,904	0	0	0	16,904
白俄罗斯	278,919	0	0	0	278,919
比利时	988,896	988,896	0	0	0
文莱达鲁萨兰国	0	0	0	0	0
保加利亚	126,782	126,782	0	0	0
加拿大	2,611,699	2,611,699	0	0	0
塞浦路斯	0	0	0	0	0
捷克共和国	557,839	139,445	0	0	418,394
丹麦	583,195	583,195	0	0	0
芬兰	431,057	431,057	0	0	0
法国	5,282,564	1,998,650	0	3,283,914	0
德国	7,911,167	7,892,789	18,378	0	0
希腊	338,084	338,084	0	0	0
匈牙利	177,494	0	0	0	177,494
冰岛	25,356	25,356	0	0	0
爱尔兰	152,138	152,138	0	0	0
以色列	0	0	0	0	0
意大利	3,372,389	3,372,389	0	0	0
日本	9,618,492	9,618,492	0	0	0
大韩民国	0	0	0	0	0
科威特	0	0	0	0	0
列支敦士登	8,452	8,452	0	0	0
卢森堡	50,713	50,713	0	0	0
马耳他	8,452	8,452	0	0	0

缔约国	商定缴款 (美元)	现金支付 (美元)	双边援助 (美元)	期票 (美元)	未缴缴款 (美元)
摩纳哥	0	0	0	0	0
荷兰	1,394,597	1,394,597	0	0	0
新西兰	202,850	202,850	0	0	0
挪威	464,866	464,866	0	0	0
巴拿马	0	0	0	0	0
波兰	473,318	473,318	0	0	0
葡萄牙	152,138	0	0	0	152,138
俄罗斯联邦	8,443,650	0	0	0	8,443,650
沙特阿拉伯	0	0	0	0	0
新加坡	92,973	92,973	0	0	0
斯洛伐克	0	0	0	0	0
南非	380,345	380,345	0	0	0
西班牙	1,648,160	1,648,160	0	0	0
瑞典	1,022,704	1,022,704	0	0	0
瑞士	912,827	912,827	0	0	0
乌克兰	1,056,513	0	0	0	1,056,513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160,590	160,590	0	0	0
联合王国	4,107,721	4,107,721	0	0	0
美利坚合众国	18,333,333	16,664,333	1,669,000	0	0
乌兹别克斯坦	0	0	0	0	0
共计	73,339,613	57,784,915	1,726,772	3,283,914	10,544,012

G. 截至1994年9月28日1991年缴款情况

缔约国	商定缴款 (美元)	现金支付 (美元)	双边援助 (美元)	期票 (美元)	未缴缴款 (美元)
澳大利亚	985,407	985,407	0	0	0
奥地利	464,459	464,459	0	0	0
巴林	12,553	0	0	0	12,553
白俄罗斯	207,124	0	0	0	207,124
比利时	734,348	734,348	0	0	0
文莱达鲁萨兰国	0	0	0	0	0
保加利亚	0	0	0	0	0
加拿大	1,939,432	1,939,432	0	0	0
塞浦路斯	0	0	0	0	0
捷克共和国	0	0	0	0	0
丹麦	433,077	433,077	0	0	0
芬兰	320,100	320,100	0	0	0
法国	3,922,799	3,922,799	0	0	0
德国	5,874,784	5,874,784	0	0	0
希腊	251,059	251,059	0	0	0
匈牙利	131,806	0	0	0	131,806
冰岛	18,829	18,829	0	0	0
爱尔兰	112,977	112,977	0	0	0
以色列	0	0	0	0	0
意大利	2,504,315	2,504,315	0	0	0
日本	7,142,633	7,142,633	0	0	0
大韩民国	0	0	0	0	0
科威特	0	0	0	0	0
列支敦士登	6,276	6,276	0	0	0
卢森堡	37,659	37,659	0	0	0
马耳他	6,276	6,276	0	0	0

缔约国	商定缴款 (美元)	现金支付 (美元)	双边援助 (美元)	期票 (美元)	未缴缴款 (美元)
摩纳哥	0	0	0	0	0
荷兰	1,035,619	1,035,619	0	0	0
新西兰	150,635	150,635	0	0	0
挪威	345,206	345,206	0	0	0
巴拿马	0	0	0	0	0
波兰	0	0	0	0	0
葡萄牙	112,977	0	0	0	112,977
俄罗斯联邦	6,270,202	0	0	0	6,270,202
沙特阿拉伯	0	0	0	0	0
新加坡	69,041	69,041	0	0	0
斯洛伐克	0	0	0	0	0
南非	282,442	282,442	0	0	0
西班牙	1,223,913	1,223,913	0	0	0
瑞典	759,454	759,454	0	0	0
瑞士	677,860	677,860	0	0	0
乌克兰	784,560	0	0	0	784,560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119,253	119,253	0	0	0
联合王国	3,050,369	3,050,369	0	0	0
美利坚合众国	13,333,333	12,853,333	480,000	0	0
乌兹别克斯坦	0	0	0	0	0
共 计	53,320,777	45,321,555	480,000	0	7,519,222

附件二

编制按《蒙特利尔议定书》第5条第8款进行审查的 报告的小组委员会的报告

1. 根据执行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作出的一项决定，编制按《蒙特利尔议定书》第5条第8款进行审查的报告的小组委员会于1994年9月28日在内罗毕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总部举行了会议。会议由澳大利亚的约翰·怀特罗先生主持；澳大利亚、巴西、丹麦、印度、美利坚合众国和委内瑞拉代表出席了会议。

2. 在举行短时间非公开会议后，小组委员会听取了顾问的代表对顾问初步报告草案(UNEP/OzL.Pro/ExCom/14/5)的简要介绍。小组委员会成员随后就报告提出了一些问题，顾问的代表作了答复。

3. 小组委员会认为报告基本上是一份好报告，但决定让顾问作如下改动：

- (a) 解释说明有关模式是如何模拟项目着手进行的；
- (b) 再为98个模拟项目编制一份表格，标明消耗臭氧物质的使用、基本建设成本、运营费用、运营费用期限和单位去除成本的有关数据。将根据执行委员会成员的要求向他们提供模拟项目文件复本；
- (c) 澄清说明标示尚无国别方案国家预计消费量的图示4-5；
- (d) 在有关表格中增列一栏，列出实际费用。实际费用在各方面均等同于实际资源费用，但有一例外，即假定消耗臭氧物质价格上升。亦要列入如何预测价格的说明；
- (e) 在报告下一稿中列入顾问在会上提供的关键资料；
- (f) 在多边基金费用一栏内列入7亿美元这一数额，它相当于为逐步停止生产所列各种费用数额的中间数；在预定逐步停用日期之前的若干年内将此数额按比例计入；
- (g) 最大限度地努力确定发展中国家为向不按第5条行事国家出口而消耗臭氧物质的比例，并计算小组委员会所订立的实际资源成本和实

际费用由于此类出口而下降的程度；

- (h) 在顾问报告和执行摘要中对有关氯载量因素作出解释说明；
- (i) 扩充顾问报告第202, 207和236段；
- (j) 在顾问报告的一节中简要说明所有重大政策性假设，并说明其中所载的假设不应损害执行委员会未来的任何政策决定；
- (k) 按部门编制一份运营费用和基建成本表；
- (l) 提供有关图示F所列技术预测的解释性说明；
- (m) 在执行摘要和报告本身中列入：
 - (1) 难于预测消耗臭氧物质价格上涨的有关情况；
 - (2) 预计费用对消耗臭氧物质的价格变动极为敏感。
- (n) 提供用于确定顾问模式所用各类制冷和空调设备使用寿命的有关假设的细节。

4. 小组委员会进一步决定，鉴于其工作需要保持连续性，小组委员会主席应请执行委员会不在顾问完成其任务之前更改小组委员会的组成。

5. 主席于下午6时45分宣布会议结束。